



王逸舟 等/著

恐怖主义溯源

(修订版)

Origins of Terrorism: Perception of Chinese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国际政治论坛

恐怖主义溯源

(修订版)

Origins of Terrorism: Perception of Chinese

王逸舟 等/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恐怖主义溯源：中国人的视角 / 王逸舟等著. —修订本.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0.7

(国际政治论坛)

ISBN 978 - 7 - 5097 - 1552 - 9

I. ①恐… II. ①王… III. ①恐怖主义 - 研究 - 世界
②反恐怖活动 - 研究 - 世界 IV. ①D588 ②D81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32852 号

· 国际政治论坛 ·

恐怖主义溯源 (修订版)
——中国人的视角

著 者 / 王逸舟 等

出版人 / 谢寿光

总 编 辑 / 邹东涛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 政 编 码 / 100029

网 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59367077

责 任 部 门 / 编译中心 (010) 59367139

电 子 信 箱 / bianyibu@ssap.cn

项 目 负 责 人 / 祝得彬

责 任 编 辑 / 宋浩敏

责 任 校 对 / 郭艳萍

责 任 印 制 / 蔡 静 董 然 米 扬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0 59367097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 者 服 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排 版 / 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印 刷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20

印 张 / 16.6 字 数 / 295 千字

版 次 / 2010 年 7 月第 2 版 印 次 / 2010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1552 - 9

定 价 / 3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修订版导读

恐怖主义面面观

关注国际时事和专业分析的读者，经常会提出一些很有道理的问题：为什么这些年来国际上反恐的力度好像越来越大，但其结果给人的感受却是“越反越恐”？未来国际恐怖主义会逐渐消失，还是可能长久存在，甚至更加猖獗？一些看上去很年轻的恐怖分子，为什么甘愿以自己的性命为代价，制造骇人听闻的公众血案？他们到底想要达到什么目的，在什么情况下才会罢休？为什么各国政府和反恐部门做了那么多的防范工作及打击行动，却不能彻底制止恐怖袭击活动的发生？各式各样的国际恐怖主义行为到底如何界定，能否像某些声音所宣称的那样，这其中存在某些合理的甚至正义的成分？比如讲，那些制造恐怖事件的人是“游击战士”或“抗暴烈士”吗？为什么对此会存在着大相径庭的判断，例如，巴勒斯坦执政的“哈马斯”政权被以色列和西方一些国家列入“恐怖组织”黑名单，而巴勒斯坦有很多人认为以色列也在制造国家恐怖主义，在这种局面下，到底应该相信谁的判断？究竟各国政治家、学术界和专业部门有无关于恐怖主义的统一的、“科学的”定义？假使有，是什么？如果没有，又为什么？国际恐怖主义能够用现有的军事和外交手段加以有效抑制吗，还是如某些论断那样，世界某些地区的贫困化与日益增大的南北差距，是培养恐怖主义情绪和基地的“温床”，也就是说“很难断根”？有些人认为，国际恐怖主义的滋生与蔓延，与当今世界某些地域的政治、文化及宗教信仰有很大关系。这种判断有道理

吗？此外，新的、逐渐流行的所谓“非传统安全威胁”的分析范式，对于探究国际恐怖主义的新现实、新动向是否足够，恐怖主义算是什么类型的安全威胁？最后必须追问的是，越来越富裕、越来越强大也越来越多地面对包括恐怖主义在内的“三股势力”威胁的当代中国人，如何根据本国国情与需要，也因应国际社会要求承担更大国际责任的呼吁，建立自主而有效的相关理论和对策。这些紧迫而严肃的问题，体现着中国和平崛起进程中必然面临的重大挑战，是中国学者不可回避的重大课题。

一 国际恐怖主义是信息化时代 各国面临的重大挑战

恐怖行为古而有之，中外皆然。例如，“荆轲刺秦王”便是国人耳熟能详的古老传说，讲的是受雇用的刺客对君王实施暗杀的故事；近代史上著名的法国大革命，不仅萌生了拿破仑摄政及其大军铁骑踏欧的进程，拉开欧洲资产阶级革命的序幕，而且缔造出严酷无比的罗伯斯庇尔专政，首创“恐怖主义”（terrorism）这个词语。然而，恐怖主义真正成为国际性的现象，仅仅是20世纪后叶的事情。在最近的几十年间，世人一方面见证了信息化时代的到来，见到了电脑、电视、固话、手机之类的普及，网络手段的大规模扩展，信息流量的“爆炸”及其他各种传播媒介的革命性变化，另一方面感受到全球化时代各个国家、各个民族、各种文化和宗教信仰之物理距离的拉近与相互审视碰撞的加剧。国际恐怖分子正是在这样的新背景下登台演出，制造了一起又一起震惊全世界的血腥事件。这里的“震惊世界”名副其实。没有信息化时代的到来，不会有如此强烈的视觉冲击和心理震荡。回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西方大国军队所拥有的当时最高水平的信息化装备，无非是固定电话、电报机、报话机和无线发报机，等等，掌管和享用这些装置的只是少数高级军官和技术人员，信息量相当有限；一般民众和公共媒体获悉消息的渠道不仅少之又少，获取的速度也很慢。那时若某个恐怖分子实施自杀性爆炸，造成

的惊骇可能不超过一个村庄或一个街区。今天情形则完全两样。通过电视、手机短信和网络传媒，恐怖袭击造成的可怕画面被迅速传递到整个国家、周边地区乃至国际社会，哪怕恐怖行动成本很小、直接伤亡不大，其效果也可能被急剧放大百倍乃至千万倍，从而引发公众的焦虑、股市的震荡、军队的调动和政治的更迭。愈是在发达地区（例如欧美日等国家），愈是在关键时刻（如上下班或某个节目播出时刻），冲击波愈是强烈，后果愈是严重。对于信息的快速传播，任何国家和政府，哪怕是最强大国家的机构，都无法实施彻底的封锁。实际上，与老式的恐怖行为不太一样，现在越来越多的国际恐怖主义势力要的正是信息传递效果，而具体的自杀、杀人、劫获、爆炸目标可能只是辅佐性的；有时，恐怖分子甚至不必真的动手，只需要制造谣言或发表电视录像，也能造成类似效应。从更广地角度观察，这种“多米诺骨牌”效应，或“蝴蝶振翅引发的大洋彼岸海啸”后果，并不只限于国际恐怖主义，而是出现在所有被称为“全球性问题”、“全球性挑战”、“全球性危机”的现象上，如全球难民危机、全球粮食危机、全球债务危机、全球传染病危机、全球金融危机等；只不过恐怖袭击更加血腥、更有对抗性、更不易达成妥协，因而也更容易带来受创感。对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而言，困难的地方还不只是针对具体的恐怖活动的组织者实行有效打击，而是如何应对此类事件带来的心理伤害和恶性传播，防止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被它挟持。之所以把现在的国际恐怖主义称作“新型恐怖主义”，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信息化时代的这种特殊性，它与过去的封闭时代完全不同，也不能与某个反社会疯子制造的孤立恐怖事件相提并论。国际恐怖主义毒瘤的生长，由当代信息革命萌动催生，与全球一体化如影随形，并将存在一个较长的历史时期。

二 国际恐怖活动的组织者是真正的逻辑与心理分析大师

与一些人想象的完全不同，国际恐怖组织的头目绝非偏执症、

孤独症、狭隘人格症等心理疾病的患者，相反，国际恐怖主义机构设立和行动策划从组织学角度衡量有很高水准，可以说精密得像德国制造的机械；它们的组织者往往是世界视野开阔、历史知识丰富、身手相当敏捷、思维反应迅速的高智商人士，在各自表面从业的领域大半收入颇丰、地位甚高，比如受人尊敬的医生、工程师、教授、牧师或曾经的军队军官，等等。也正因为如此，发生在莫斯科大剧院和地铁、别斯兰第一中学、伊拉克的若干“巴扎”（市场）、阿富汗的某个政府大楼或伊斯兰清真寺的恐怖袭击或“人弹”攻击或定时炸弹爆炸背后的，如我们现在逐渐明白的那样，总有像瑞士钟表一样精准的时刻计算，有像最优秀的武器拆卸和爆炸专家一样的技能，有像五角大楼军事战略和情报部门那样掌握的充足信息，还有对各国政府官僚机构和强力部门运作方式（包括永远慢半拍的反应速度）的了然于胸。最重要的一点在于，国际恐怖组织和基地的那些大头目们，都可列入“心理分析大师”的范畴。他们能够洞察人性的弱点和官僚制度的缺陷，尤其是懂得人类心灵深处的脆弱和痛苦之源；他们知道如何使外表上强大的军队束手无策、什么时候使虚张声势的政府官员哑口无言，知道如何让男人哭泣、让女人残忍、让小孩子甘当盾牌，知道如何令公众的情感极度地波动并令大众媒体的报道和渲染有助于制造不安定的氛围。总之，国际恐怖主义分子不光是讨价还价的能手，还是心理推测的专家，是政府特有的无能性和强力部门某些“短板”的无形掌控者，是针对后者“软肋”的有力出击者。看看五角大楼 1979 年在伊朗实施武装营救人质的“蓝光军事行动”的惨重失败（一架军用直升机与一架军用运输机相撞并坠毁伊朗沙漠，导致美特种部队被迫取消行动计划），对比一下 22 年后发生的“9·11”事件（19 名恐怖分子劫持了 4 架美国民航客机，对世贸大楼、五角大楼等美国标志性建筑发动袭击，造成 3000 人死亡和数百亿美元的经济损失），世人不能不惊叹号称世界上最强大的军队与其死对头之一在效价比、精密度、组织性方面的某些差距。当人们仔细阅读（譬如说）一个被掳去给车臣匪首做妾的 17 岁女孩最终是如何自愿作为“黑寡妇”充当人弹的全程

报道时，当专业人士深入分析每日每时发生在阿富汗、伊拉克、巴勒斯坦等地的难民营和村庄里的“洗脑流程”时，当笔者十多年前有机会接触一位极度痛恨以色列人的占领和西方大国不公正立场的巴勒斯坦大学物理学教授（他自称不是一个“行动主义者”），听他长篇大论地抨击当今的国际政治格局（尤其是他所说的“大国阴谋”）时，不禁大为感叹，原来，在我们平日接触和了解到的世界之外，还存在另外一种政治态度和现实选择的世界、一个全然不同的心理分析和逻辑体系、一个让习惯于主导秩序和氛围的正常人大感震惊的安排与气氛。对于后面这样一些东西，只有通过深刻、全面、长久的心理分析（包括持续的学习、暗示、修正和理解过程），才有可能逐渐懂得它们，洞察其内在的道理。然而，问题恰恰在于，多数国家、多数机构、多数民众，只是用也只能用“正常的”、普通的思维看待它们，因而不适应、不理解，更不懂得如何应对。这是国际社会及多数国家与国际恐怖势力作战时的一种不对称处：后者懂得前者的运行规则和问题所在，善于对社会大众和政府部门进行心理和逻辑分析，因而攻击有效且进退自如；而前者没法谅解也不愿意细察处于“阴暗角落”的那些恐怖主义者究竟如何想、为什么这样做，因而始终找不到对付后者的有效办法。这里，笔者强调的地方是，与个体性、非理性、反社会的孤立恐怖行径不同，凡是制造重大危机、产生严重后果的国际恐怖主义者，都有着非同一般的逻辑推导能力和心理分析专长。

三 国际恐怖主义者既不是“冷血动物”， 也绝非“游击战士”或“抗暴烈士”

经常听到有评论说，恐怖主义者都是一些与常人大相径庭的“冷血动物”，他们杀人不眨眼，或自杀无惧色，让见者甚至闻者无不惊悚胆寒。这种评论之所以获得广泛的认同，是基于一个众所周知的现实，即：国际恐怖主义者袭击的很多目标，既不是战场上的军队，也不是官方的设施，而是手无寸铁的平民百姓，是无辜的受害群众，不少甚至是弱势的妇女、儿童。与此相反，国

际上有另一种奇特的见解，认为所谓“国际恐怖主义者”的帽子，完全是强大的敌对势力及其御用媒体扣上的，纯属西方帝国主义霸权国的歪曲捏造。持这种见解的人士提出，被国际主流媒体特别是霸权一方蛮横指责的这些对象，实际上是争取正义的游击战士（如用各种非常规手段驱逐占领者、争取重返家园的巴勒斯坦“吉哈德旅”或“哈马斯组织”），或是甘愿自我牺牲、献身伊斯兰“圣战”事业的烈士（如伊拉克和阿富汗经常发生的那些自杀性爆炸的制造者）。依笔者看，这两个极端的评价都有失公允，均没有揭示全部真相和察觉事物的本质，更无助于思考解决问题的正确方向。“冷血动物”的说法当然自有其道理，因为它站在受害者一方，表达了对无辜死伤者的同情。然而，多数公众持有的这种看法，却忽略了施暴者一方的复杂心理，缺乏对后者心灵深处爱恨情仇的深究，从而不可能真正理解恐怖分子的动机。在2010年3月莫斯科地铁自杀性爆炸后不久，俄罗斯有关部门公布了这次爆炸事件的两个“人弹”之一——17岁的俄达吉斯坦少女阿卜杜拉赫马诺娃的身世及照片。调查人员从这个年轻漂亮的“黑寡妇”死后残留的一张纸片上，见到了“天堂见”的字样，那是她写给已被俄联邦执法部门击毙的她的丈夫——反政府武装小头目穆罕默多夫的最后留言。小残片上究竟包含了多少情与仇，大概只有阿卜杜拉赫马诺娃本人知晓；但人们可以肯定，这个少女当然不可与蛇、昆虫或蜥蜴之类的冷血动物为伍，她像正常人一样有属于自己的爱情和梦想，只不过当代俄国的奇特历史和政治命运使她走上了迷途，被引导向与整个社会对抗的不归之路。从另一方向观察，那些滥用“游击战士”伟大称呼的说法，看上去大义凛然、正义在胸，似乎是在为受压迫者张目，其实大谬而无道、自毁其前程；真正追求正义、英勇抗击强敌的游击战士，在当代国际关系里一直史不绝书，如中国革命战争年代的“武工队”、“铁道游击队”，以及20世纪60年代活跃在热带丛林、顽强抵抗法国人和美国大兵的越南民兵，他们从来不用滥杀无辜者的方式玷污旗帜和作践自己，而且始终对此有严格的纪律约束和明确的政治说明。看上去都是在反抗强大的国家机器和压迫者，游击战士与

恐怖分子截然不同。现实地讲，这一标尺可用来衡量充斥当代国际政治画面的各种爆炸与冲突事态的性质，同理适用于“烈士”称谓的使用与指向，我们切不可混淆阿卜杜拉赫马诺娃之流与刘胡兰等英雄，前者只是个人的殉情与复仇，后者代表着伟大的愿景和牺牲精神，她们之间对于身后的最广大人民的爱与恨，乃黑白之异、天壤之别。

四 国际恐怖主义具有超过法理的 残忍、极度的隐秘和明确的 政治目标三要素

分析至此，需要对国际恐怖主义有一个普适性的界说。撇开后面将要分析的特殊案例，我认为，就全球范围发生的绝大多数情形而言，国际恐怖主义必须具备三个基本特征：首先，恐怖主义者制造的事态，其血腥场面和惊骇程度，远远超出社会大众对一般流血事件尤其是战场伤亡的心理预期，也超越了各种法律（不论是国际法还是多数国家的内部法律）允许的限度。恐怖主义的行径没有法律的约束，而国家间战争的创痛则有法律的底线。军事冲突是指国家军队之间的正面对抗，它们以使交战的另一方接受己方要求而非伤害平民和已缴械官兵为目标；对此，近代以来的各种国际法均有明确约束。战争造成的死伤虽然触目惊心，各国政府和公众对它们却有某种预期，军人自己对战场上可能的牺牲更不必说有足够的心理准备。相反，恐怖分子则尽可能造成超出常人所能预期的伤害，为此不惜使用一切能够想到的手段，包括非法的、卑劣的、受到正常国家法律和国际公约禁止的野蛮方式，如故意杀害无辜平民或虐待战俘，投毒或毁坏关键的民用生活设施，用儿童、妇女充当“人弹”或“诱饵”等；尤其是，恐怖主义袭击造成的伤害，是受害者本人及其家属毫无思想准备的和完全不能接受的。在这里，“恐怖”一词体现着恐怖主义者最直接的表征，折射着这类极端分子对各国法律准绳和公众道义尺度的极度轻蔑。恐怖主义的第二个突出特点，是其组织形态具有

高到可怕的隐秘性，袭击方式带有极其强烈的突发性和不可预测性。像世人从无数电视画面和文字资料里见到的那样，恐怖主义者往往来无影、去无踪，他们可能藏身于普通的职业岗位和老百姓中间，可能藏匿在社会日常结构完全不起眼的某个角落；恐怖分子一旦出手，总让受害者始料未及并惊骇万分，令强力部门猝不及防且防不胜防。没有超乎凡人想象的隐秘性，不会有各种恐怖组织的生存力。在这方面，越是重要的国际恐怖主义组织，越是善于利用当代社会的各种信息技术藏匿自己，其隐蔽能力、反侦察手段也越强。想想看：震惊美国及全球的“9·11”事件，前后就策划了数年之久！有关恐怖分子经历了从设计方案、筹措经费、学习驾驶飞机、勘探标志性建筑到实施攻击等一系列极其复杂的过程；这一切竟然是在美国及西方的情报部门毫无察觉的情况下进行的，听上去简直不可思议。国际恐怖组织的第三个特征，是它们通常会制定出深思熟虑的政治纲领，对自己的博弈目标想得非常清楚，而且多半它们会把这种政治诉求公之于众。这也是恐怖组织与个体性、孤立的某个反社会疯子的主要区别之一。福建南平八名学童遇害案的杀手郑民生，仅仅因恋爱受挫，与同事、家人关系不和，悲观厌世，进而产生行凶杀人恶念；在美国近年来一再发生的恶性枪击案中，绝大多数凶手都是出于类似的动机而犯罪。反观国际恐怖事件的动因则截然不同。众所周知，拉登宣称，只有当美国大兵和西方占领者从伊斯兰土地上撤出后，“基地”组织才不会再发动“9·11”事件那样的袭击，美国公众和美国的国土才会是安全的；活跃在中东一带，被以色列划入恐怖主义黑名单的“吉哈德”和“哈马斯”等巴勒斯坦组织的主要要求是：以色列国从所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撤回到1967年以前的边界，然后巴以之间开始真正的和谈与和解进程，否则绝不放下手中的武器，绝不保证以色列的平民和民用设施不受攻击；车臣叛匪头目在电视录像和其他媒体上一再提出，俄联邦同意车臣分离之日，便是令俄罗斯公众胆寒的袭击事件终止之时。国际恐怖势力的这些政治目标，深深灌输到其各级组织的所有成员的头脑里，也被国际媒体一而再、再而三地渲染报道，成为世人皆知的东西。

需要再次强调的是：孤立的、反社会的恐怖行为，性质上只属于无政治目标的单纯治安案件；国际恐怖主义组织则具有特殊意识形态的心结，其政治色彩极其浓厚，实质是一种极端政治势力。总之，“超过法理的残忍”、“极度的隐秘”和“明确的政治目标”，是当代国际恐怖主义的三大要素。尽管在不同的恐怖主义事件里，三要素的分量有所不同，给人的感受存在差异，但只要归类为国际恐怖主义，必须同时具备这三者，缺一不可。

五 国际恐怖主义的谱系不能漏掉 国家恐怖主义的形态

讨论国际恐怖主义的定义及其范围时，不能不提到一个有争论的问题，即：是否存在“国家恐怖主义”这样一种东西？在主流媒体、多数专家、国际社会大部分成员那里，提到“恐怖主义”，首先令人想到的是蒙面枪手、隐蔽的敌人、自杀性袭击者，指的是违反法律的、对抗政府的卑劣行为，是极端的少数人面对比自己强大千百倍的国家机器和社会多数成员时使用的凶恶挑衅。简言之，恐怖主义是各国政府的死对头，同国家形象、地位及作用是完全不挂钩的。不能不承认，这种最先由某些西方大国强力推介的看法，传播甚广、深入人心，成了很多人心中的恶魔形象。然而，笔者想指出的是，世界是由多种对立的利益与需求构成的，“恐怖主义”的定义绝非只有一种，某些声音虽然比较弱、受众面比较小，但同样值得关注。例如，一些处于弱势位置的国际政治行为体，以及为他们辩护的专家学者，反复提醒世界注意，国家机器同样可以施暴，政府同样可以不顾法律的束缚和道德的规范，对平民百姓和民用设施进行有意的攻击与滥杀。在巴勒斯坦（以及伊拉克、阿富汗）等热点地区，这类看法有广泛的民意基础。那里的人们经常指责说，以色列军队和警察实施的“定点清除”行动，常常造成平民居住区的大面积伤亡；尤其在政府公开宣扬的“以牙还牙、以暴易暴”方针的助推下，以色列强力部门不惜使用某些被国际公约明令禁止的武器及手法，对巴勒斯坦袭击者

实行各种形式的高压、恫吓。世人还见到，在越南战争期间，为封锁“胡志明小道”等越共物质运输线，美国军队大量使用被日内瓦公约禁止的汽油燃气弹，不仅摧毁了成片的森林、稻田和农舍，还使众多越南老百姓的身心严重受创。史书也告诉人们，世界近代史上最早的“恐怖主义”，正是法国大革命时期雅各宾专政对大众施加的极端政策。当时，“红色恐怖主义”被当成坚决的暴力镇压的同义语，数以千计的人因“反革命罪”命丧断头台。在当代，20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德国希特勒政权、20世纪70年代中期执政于柬埔寨的红色高棉政权，也曾用无视国际公约的残忍手段，像奥斯威辛集中营里发生的毒杀犹太人事件，像在肉体上消灭有产阶级和僧侣的野蛮做法，都造成了国家恐怖主义局面。综合考虑，笔者有如下看法：首先，“国家恐怖主义”在现实中有迹可查，在理论上也是成立的。国际恐怖主义的光谱不能完全排除国家恐怖主义这一部分，哪怕后者在数量上只占一小部分。比较理性、准确、全面的界说，应当梳理分析各种恐怖主义，而不能顾此失彼，只听分贝高的那种声音。其次，鉴定什么是国家恐怖主义，什么不能算国家恐怖主义，必须谨慎审视、因事制宜，切忌大而化之、笼而统之。举例分析，对于1999年中国驻南使馆遭到美国炸弹摧毁一事，各方众说纷纭，难断其性质。从整个进程观察，美国政府在事发后对此事的表态相当关键：克林顿政府向中国一再道歉，声称此事既不是白宫的决策，也绝不符合美国国家利益。最终在美方赔偿和处罚有关肇事者之后，两国关系逐渐回到正轨。假使美国政府一味庇护肇事者、拒绝向受害一方道歉，如同美国里根政府在20世纪80年代击落伊朗客机后的蛮横立场那样，从国际法角度就有理由认定美国在此事上充当了国家恐怖主义的角色。而其复杂性在于，即使美国政府道歉和赔偿，也不能使某些利益集团在轰炸中国驻南使馆这件事上彻底摆脱干系；法理意义上的认定标准，事实是，也只能是根据此案与国家当局公开宣布的政策是否吻合。从研究者角度说，永远不要停止对于事件全部真相的追索；一旦发现与现有判定不一致的证据，有关美国政府在此事上是否承担国家恐怖主义罪责的法律程序就要重新

启动，历史画面就得重新描绘。国家恐怖主义可以是某个国家在特定时间、针对特定目标的一种违法方式，但人们不能因此简单地把这个国家界定为恐怖主义国家。前者是后者的必要但非充分条件。“恐怖主义国家”仅仅适用于下述情形：恐怖主义成为全面贯彻的国家指导方针，恐怖主义被最高决策层认为合理且合法，恐怖主义被经常且大量使用，恐怖主义得不到舆论谴责和法律追究。据此衡量，希特勒的德国和波尔布特的柬埔寨比较接近“恐怖主义国家”概念，而一些美国士兵在越战、伊战期间对平民的杀戮，里根政府时期对伊朗民航客机的摧毁，以色列军队对巴勒斯坦极端分子的清剿，更像“国家恐怖主义行径”。从国际政治和外交的立场出发，公正而严谨的态度是必要的：我们既抵制反政府的恐怖主义者的野蛮袭击，也反对国家层面输出的非法暴力；既不能纵容、默许国家恐怖主义方针，也须辨认它与恐怖主义国家的异同。对于形形色色恐怖主义的客观认定，是遏制对无辜百姓的伤害、保障人权和法律有效性的前提，是推动 21 世纪国际关系进步的需要。

六 国际恐怖主义现象折射出国际政治的 某些深层次、结构性矛盾

不少新闻媒体和课堂教材提示人们，国际恐怖主义是当代国际社会肌体长出的一个毒瘤。这句话说对了一半，重点指向国际恐怖主义的危害性；但它没有告诉我们，为什么恐怖主义会生长出来且难以遏制。在笔者看来，国际恐怖主义这种反人类的罪行并非偶然，它是现有国际关系和权力构造的一种扭曲表达，折射出国际政治秩序的一些深层次、结构性的矛盾。马克思主义早就指出，特定的政治和意识形态总是特定的经济和社会形态的产物，国际关系里出现的各种斗争和冲突虽然各有原因，深层次的根源是国际政治权力构造的失衡。国际恐怖主义现象很能说明问题。世人不难注意到，国际恐怖势力和团伙活跃的那些地点，多半是社会经济长期停滞不前、外部打压与内部动荡交织一块、各种矛

盾累积甚久而且没有解决希望的国家和地区。经济落后与持续的贫困化、年轻人缺乏教育和就业机会、社会组织和管理方面混乱无序，是诱发野蛮气息和好斗风格的沃土。但是，这些现象仅仅是滋生和培养恐怖主义分子的必要条件，绝非充分条件。我们看到，世界上一些与世隔绝、自给自足的非洲丛林社会，缺乏信息的流动与对外部的了解，生活和文化水平低下，部落长者安排各种事务，众人不觉困苦、悠然自得。这里，甚至没有太多的抱怨与需求，更不会有恐怖活动和自杀意识。研究证明，只有当信息大量流动、周边和国际上的消息快速传递到本国，人们不仅实际贫穷落后，而且已感受到这种状态的根源时，只有当各种努力收效甚微，外部的救助微弱、缓慢，内部的执政者腐败、无能，受压迫者普遍有一种无助绝望、“破罐子破摔”的心态时，恐怖主义思想才开始滋长，杀人或自尽方式遂成为“黑暗地带”的选择。现实确实是这样：在缺乏国际关注、受打压最严重的贫困地区，最有可能出现恐怖袭击；各种矛盾的激化导致更多激进势力的产生，尤其绝望者中间产生恐怖主义分子的比例较高。从另一个方向观察，国家恐怖主义政策在某些时候、某些场合的实施，大多与某些国家内部强势利益集团（如美国的新保守主义派别，以色列政界的利库德集团，或者某些西方大国国内有重大影响力的军工集团）在对外政策上主张的强硬立场有关，与这些集团对国际决议和国际法的蔑视，对国际社会多数成员愿望的毫不尊重有关。这些势力有时隐蔽、有时公开地宣扬种族仇恨学说，有些人身在决策机构、有些人躲藏在幕后推进强硬的单边主义报复方针，他们有些时候无视国际决议的存在，有些时候利用了国际法律的漏洞。这些构成强大而危险的西方好斗集团，恰好与中东的“圣战”组织、阿富汗的“基地组织”和塔利班之流形成对立的两极势力，彼此仇恨、蔑视又相互叫板、刺激，都为消灭对方而无所不用其极，事实上形成对国际社会多数国家和社会公众的双重、双向威胁。它们之间的以牙还牙、以暴易暴，酿成某种恶性循环、不可收拾的态势。不同极端势力之间的仇恨与对抗，带来的只是平民百姓的遭殃；每一次的袭击报复，都为下一轮的更大的恐怖活动

创造条件。就当代国际权力构造而言，最重要的一个问题是，很多事情明明不公正、不合理，以联合国为主要代表的国际大家庭经常束手无策，少数国家的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却大行其道。面对不同类型的恐怖主义行径，在少数西方强权的威逼利诱下，安理会最终通过的决议总是把矛头对准蒙面枪手或自杀性袭击这类“懦弱、卑鄙”的恐怖主义活动及背后的策划者，却从未制裁甚至很少讨论如何制裁实施国家恐怖主义的国家；即使个别情况下国际社会对于国家恐怖主义行径有谴责、有追究，但谴责的声音往往不与实质的制裁挂钩，追究的结果多半不了了之。这种不公正的国际局面加深了处于不利境地的国家和民众的幻灭感，也为国际恐怖组织的仇恨性宣传提供了把柄，把更多的人推向制造麻烦和暴乱的行列。

七 国际恐怖主义的高发区域与冷战 结束后的国际动向密不可分

分析当下国际恐怖主义的态势，必须考虑冷战结束以来的总体国际背景。据我看，20世纪90年代初期的苏联解体、东欧剧变及两极格局的消失，促成二战结束之后国际关系最重大的变革与调整。它不只带来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迅猛发展，促进了各国的投资、贸易和人员往来，以及其他一些积极变化，还造成一系列新的麻烦和问题，包括国际安全领域的新挑战。就国际恐怖主义这个话题而言，冷战结束后有几个值得注意的重大国际动向，分别带来国际冲突的热点集群和恐怖主义的多发区域：第一，民族分裂主义倾向抬头并逐渐蔓延，助长了分离主义式的国际恐怖主义。这一倾向主要表现在前苏东地区，在那里，最近的一二十年间，新出现了几十个新国家（单是苏联就分成15个彼此独立的主权国家，南斯拉夫则一分为六）。尤其是，分离的过程伴随着狭隘、排他的民族情绪和激进痛苦的决裂措施，引发原先各联邦国家内部不同民族和宗教之间新的猜疑与敌意。到现在，由此引起的“多米诺骨牌”效应仍未完结，例如在俄罗斯内部一些较小的少数民族

族（特别是那些隶属不同地域和宗教文明的北高加索各个加盟共和国）内部，原有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差距带来的心理失衡和不满情绪早已存在，近来更在内外一些别有用心势力的推波助澜下，政治分裂主张和民族分离思潮渐成气候。在这一地区，具有分离主义色彩的国际恐怖主义势力最为活跃，如在俄罗斯联邦内部车臣、印古什、达吉斯坦等地猖獗的反叛武装和“黑寡妇”。第二，“伊斯兰弧带”成为全球主要高危地带，激进势力在这里被外部因素激怒并逐渐坐大。当苏联解体、两极对峙局面终结后，以美国新保守主义势力为代表的西方强权得意忘形，自恃放眼天下无敌手，瞄准新的打击和改造目标，开始了新的“十字军东征”。这就是众所周知在世纪转换之际大肆推行的美国“布什主义”，一种傲慢强硬、军事优先、无礼公法的对外打压方针，其首要目标是清剿所谓的“伊斯兰极端势力”；加上“9·11”事件的烘托加温，美军及西方盟友在伊拉克、阿富汗展开大规模军事行动，在中东、中亚和一些阿拉伯国家高举反恐旗帜，安插亲美势力，兴建军事基地，强力推广“美式民主”。这一动向的直接后果之一，是使原本矛盾重重的伊斯兰世界更加动荡不安、困境加剧，“文明冲突论”由少数西方谋士的预言变为紧张焦虑的现实，以巴以冲突、伊拉克战争和阿富汗战争为标志点的大片地带成了新一代国际恐怖主义的重要温床；借用埃及总统穆巴拉克的名言，“一个本·拉登没有被抓住，成百上千的本·拉登追随者却产生了”。第三，南亚地区各种历史积怨相聚爆发，这一地区成为继苏东地区、伊斯兰弧带之后的全球另一热点群。历史上，南亚便是人口高度密集、资源争夺剧烈、种姓教派对立、边界冲突不断、有关国家长期反目的一个地区。冷战时期美苏全球对抗的巨大阴影在某种程度上抑制和掩盖了这些复杂问题及其影响。两极格局结束之后，上述各种旧的、受到压抑的矛盾重又发作，加上“塔利班”势力在阿富汗和巴基斯坦的壮大，以及印度和巴基斯坦新一轮军备竞赛等因素的刺激，南亚各国内部的极端势力好似吸食鸦片一样兴奋活跃，各种恐怖袭击不断增多，方式手法不断翻新。这里面既有反叛武装对政府军及政府官员的伏击，也有边界地区对对方村民的